

顺毅南通化工有限公司
年产 2000 吨噻菌环胺、200 吨喹啉铜、2000 吨棉隆
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咨询意见

顺毅南通化工有限公司（曾用名海正化工南通有限公司、海正化工南通股份有限公司）位于南通市如东县沿海经济开发区海滨四路 20 号。公司《年产 4450 吨噻菌环胺等 5 个农药原药、5000 吨 α -乙酰基- γ 丁内酯建设项目》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获得南通市行政审批局环评批复（批准文号：通行审批[2016]76 号），2000 吨噻菌环胺、200 吨喹啉铜、2000 吨棉隆项目属于其中的 3 个产品，尚未验收。目前上述 3 个产品生产线已经建设完成，企业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与环评内容存在部分变动。为了从环保角度论证变动属性及可行性，企业对照《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 14 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中《农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文）等相关管理要求，编制了《顺毅南通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噻菌环胺、200 吨喹啉铜、2000 吨棉隆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以下简称《变动报告》）。

受顺毅南通化工有限公司委托，2021 年 7 月 4 日，有关专家查阅了《变动报告》相关内容，提出咨询意见如下：

一、变动内容

①部分设备变动：具体设备变化情况见《变动报告》表 1.1-1。

②工艺变动：棉隆生产工艺中的过滤洗涤变动为离心分离，取消原环评溶解工段，原料不需溶解可直接进入到环合反应体系中。

③废气处置方式变动：棉隆有机粉尘经布袋除尘处置后不单独设置排气筒排放，变动为经布袋除尘处置后接入企业已建的 RTO 焚烧炉焚烧处置后排放，减少排气筒个数；棉隆缩合反应尾气出于安全考虑，增设一甲胺吸收塔和二硫化碳吸收塔，吸收得到的一甲胺、二硫化碳液体作为原料回用于缩合反应，吸收塔尾气仍经 RTO 焚烧炉焚烧处置后排放。

④原辅料用量变动：棉隆缩合废气增设一甲胺吸收塔和二硫化碳吸收塔回收部分一甲胺和二硫化碳，一甲胺和二硫化碳原料用量减少；棉隆生产工艺中过滤洗涤变动为离心分离后减少了洗涤水用量。

⑤原环评啞菌环胺生产过程会产生副产甲醇，实际建设中甲醇达不到副产物标准，因此取消甲醇精馏工段，甲醇废气 G2-15 不再产生，废甲醇做为危废处置。产品方案中不再有甲醇副产。

⑥污染物排放总量变动：由于棉隆工艺变动及棉隆缩合废气增设吸收塔回收，污染物排放总量减少。

二、咨询意见

1、《变动报告》内容基本全面，结论明确。企业应对照现行管理要求，根据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根据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文）要求，对照“建设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编制要求”进一步完善《建设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完善变动分析相关内容，核准判定结论，做好排污许可变更申领工作。

2、无组织排放补充对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焚烧炉对照执行《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 18484-2020）。

3、表 3.2-12 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核准危废代码。补充本次项目变动前后全厂危废总量变化情况,补充变化率分析。补充新增的废甲醇危废处置协议。

4、本次涉及的变动,企业应履行安全变动等手续。

5、仅从环保角度看,2000 吨啉菌环胺、200 吨喹啉铜、2000 吨棉隆项目 3 个产品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变动未导致企业的建设性质、产品规模、建设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企业应加强废甲醇回收技术研究,节约资源,减少废物处置量。

6、附图附件补充完善设备平面布置图、废甲醇检测报告等。

7、原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出具的咨询意见作废。

8、本咨询意见依据企业提供的《顺毅南通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2000 吨啉菌环胺、200 吨喹啉铜、2000 吨棉隆项目一般变动环境影响分析报告》出具,企业应对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若公司建设性质、建设地点、产品规模、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发生了重大变更,须另行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以下空白

企业代表:

专家组:

张通远 齐研 陈敏